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3-111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1、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以电话、传真或邮件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鉴于当前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补选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补选完成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叶继革、乔宝龙、张宝柱、盛剑明、曾钰成
召集人:叶继革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委员:张宝柱、曾艺斌、陈朗、盛剑明、武有
召集人:张宝柱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委员:曾艺斌、张宝柱、陈朗、叶继革、盛剑明
召集人:曾艺斌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陈朗、曾艺斌、张宝柱、张卫滨、盛剑明
召集人:陈朗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总裁王波女士提名曾钰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同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2 号)。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3-112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特别提示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聘任副总裁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总裁王波女士提名曾钰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曾钰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相关人员简历如下:
曾钰成先生,男,1990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珠海市奥园天悦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3-107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为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7 号健康智谷 9 号楼三楼公司会议室,敬请投资者特别留意。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定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股东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00)及《关于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已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和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提案内容明确并在法定期限内公告。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3 日。
7、出席对象:
(1)2023 年 11 月 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7 号健康智谷 9 号楼三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将就以下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收购云南慈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并延长承诺期限的议案	√

2、提案内容
上述议案 1、2 已经公司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3 已经公司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其他说明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 1
1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议案 1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2、3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应予以回避表决,其所持的股份不计入前述议案的有效表决权总数。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或传真件登记;
(4)现场参会股东请仔细填写《美年健康股东现场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上述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请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7:00 前发出并送达至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7 号健康智谷 9 号楼三楼证券部,邮编:200072,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号码:021-66773220;电子邮箱:zqb@health-100.cn;建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供登记材料,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7 号健康智谷 9 号楼三楼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为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丽娟;
电子邮箱:zqb@health-100.cn;
联系电话:021-66773289;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灵石路 697 号健康智谷 9 号楼三楼证券部。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4、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4,投票简称:美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收购云南慈铭健康服务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并延长承诺期限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份性质及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3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美年健康股东现场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62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1 月 14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取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的地点: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告详见 2023 年 10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81	亚泰集团	2023/1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参会确认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6:00。
(三)登记地点:长春市天泽大路 3333 号亚泰会议中心。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长春市天泽大路 3333 号亚泰会议中心
联系电话:0431-84956688 传真:0431-84951400
邮政编码:130000 联系人:秦音、韦媛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31 证券简称:星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修订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21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论证分析和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现根据上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等文件进行了补充与修订,现予以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3-121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参与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11 月 6 日,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加了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采办")组织的第九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投标工作。公司部分产品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拟中选品种	适应症	规格	包装数量	计价单位	拟中选价格(元)
1	氟维司群注射液	本品可用于在抗雌激素辅助治疗后或治疗过程中复发的,或是在抗雌激素治疗中进展的绝经后(包括自然绝经和人工绝经)雌激素受体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 本品与阿贝西利联合治疗适用于激素受体(HR)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 2(HER2)阴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用于既往曾接受内分泌治疗后出现疾病进展的患者。	5ml:0.25g	2	盒	571

注:上述品种的拟中标价格及拟中标数量均以联采办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二、此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中选的产品于 2023 年 4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为公司新上市产品,本次中标前未产生销售收入。
本次集中采购是国家组织的第九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采购周期中,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药品集中采购中选药品,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根据《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GY-YD2023-2)》的规定,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若公司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后,将有利于进一步扩大相关产品的销售,提高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相关产品国内市场的开拓,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的采购协议签订等后续事项及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3-087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五星")。前述被担保人为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五洲特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浙江五星新增提供 17,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为浙江五星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6,401.91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91,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2.07%,对外担保余额为 191,972.2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7.13%,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400,000 万元(不包括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已执行,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二)担保基本情况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五星与中信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 17,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及 2023 年度累计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751185376W
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13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经济开发区东港四路 1 号
办公地点:浙江省衢州市经济开发区东港四路 1 号
股东:五洲特纸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赵磊
注册资本:6,1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纸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176,029.17 万元,负债总额 82,718.02 万元,净资产 93,311.15 万元。2022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0,088.82 万元,净利润 13,515.33 万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161,704.26 万元,负债总额 72,240.41 万元,净资产 89,463.85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1,855.38 万元,净利润 -3,847.29 万元。
(二)与公司关系:浙江五星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浙江五星
1、中信银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保证)的债权最高限额:17,000 万元;
(3)保证期间:
①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②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约定的期间内(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即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乙方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乙方按保函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乙方实际支付款项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浙江五星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正常生产运营所需,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因此,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91,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2.0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 2023-033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说明会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周三)15:00-16:00
● 说明会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 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周二)16: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公告正文中二维码进行提问。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公司已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将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周三)下午 15:00-16: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本次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就 2023 年半年度及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周三)15:00-16: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沈军女士、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刘晓峰先生、独立董事苏锡嘉先生、总会计师金晓明先生、董事会秘书嵇绯绯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周二)16: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周三)下午 15:00-16:00,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21-33396637
3、联系邮箱:dongban@opg.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欢迎有意向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投资者于 2023 年 11 月 08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ccnew.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重点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0:00 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李昭欣先生,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朱启本先生和独立董事张东明女士等公司领导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08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nvestor@ccnew.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重点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371-69177590
邮箱:investor@ccnew.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3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9pAYTj1wpG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15:00-16: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总经理楼城先生;财务负责人王瑞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丁星驰先生及至少一名独立董事(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15:00-16: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9pAYTj1wpG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参与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574-83005059
邮箱:stock@jtgroup.com.cn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在会后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 app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 2023-1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3,000 万美元。若本次担保实施后,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余额为 12.86 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方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财务")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 30 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2023 年 11 月 6 日,华泰国际财务在上述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 3,000 万美元。按 2023 年 10 月 31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 美元 =7.1779 元人民币)折算,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15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及其财务状况概述
1. 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 注册地点:英属维京群岛(BVI)
3. 公司编号(英属维京群岛):1838149
4.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5. 法定代表人 / 公司负责人:王磊
6. 经营情况: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任何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现任董事为王磊先生。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公司通过华泰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 100%的股权。
(三)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华泰国际财务与华泰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签署的《信托契据》,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华泰国际财务在此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3 年 11 月 6 日,华泰国际财务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 3,000 万美元,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
截至本次发行前,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已为发行人本次中票计划项下的存续票据之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本次发行后,担保余额为 12.86 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 3,000 万美元,主要为配合业务发展及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要。被担保人华泰国际财务是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公司通过华泰国际对其持有 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该议案,由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和首席财务官共同或分别决策发行境外外币债务,并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并根据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可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发行主体)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相应利息及其他费用,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担保方式。
近日,华泰国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华泰国际财务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21.91 亿元,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28.69 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5.56%及 19.91%。
上述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总额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3-165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GDR 存续数量所对应的基础股票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批复数量的 50%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证券全称:Zhejiang Huayou Cobalt Co., Ltd.
● GDR 上市代码(瑞士证券交易所):HUAYO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GDR 实际发行数量为 50,000,000 份,所对应的 A 股基础股票数量为 100,000,000 股。
● 截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GDR 存续数量所对应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实际发行 GDR 所对应的 A 股基础股票数量的 50%。
● 公司 GDR 数量可能因 GDR 兑回进一步减少,同时 GDR 兑回将导致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
● 境外 GDR 交易价格与境内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中国证监会批复情况及公司实际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08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所对应的新增 A 股基础股票不超过 100,000,000 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GDR 发行数量不超过 50,000,000 份。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 GDR 实际发行规模一致,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瑞士时间)发行 50,000,000 份 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对应的公司 A 股基础股票数量为 100,000,000 股。
二、GDR 存续情况
GDR 存续期内,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买卖 GDR 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 GDR 与 A 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跨境转换包括将 A 股股票转换为 GDR,以及将 GDR 转换为 A 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瑞士时间)兑回限制期届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数量为 50,000,000 份,对应公司 A 股股票 100,000,000 股。GDR 跨境转换安排具体可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刊发的《华友钴业关于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截至 2023 年 11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实际发行 GDR 所对应的基础 A 股股票数量的 50%。公司 GDR 数量可能因 GDR 兑回进一步减少,同时 GDR 兑回将导致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境外 GDR 交易价格与境内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3-076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中标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八十三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五次变电设备(含电缆)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阳金冠智能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智能")中标避雷器及开关柜 2 个标包,合计中标金额 2,604 万元。本公司所披露的中标项目仅为中标金额 2,000 万元(含)以上项目。
本次中标金额约占 2022 年营业收入的 3.80%,中标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已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及金冠智能尚未与招标人就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